
2020 年度
福建省诏安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6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7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7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9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9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0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1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2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3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2020 年部门预算经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我单位 2020 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诏安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

（三）负责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四）负责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五）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六）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弘扬先进文化。

（七）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诏安县人民法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诏安县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89	8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诏安县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在县委领导、人大监督和政府政协支持下，围绕县委中心关注，继续在高质效审判执行、服务三大攻坚战等方面下功夫、见成效，进一步践行为民宗旨，强化高品质司法服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紧跟新时代，提升政治站位。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树牢初心使命，忠诚担当作为。

（二）聚焦新需求，服务发展大局。紧扣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加强对优化营商环境、民营经济发展、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等司法服务保障，不断提升生态环境审判工作水平，助力服务生态文明建设，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做好涉诉信访和维稳安保工作，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三）担当新作为，践行为民司法。健全基本民生司法保障机制，完善“一站式”多元解纷、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推进综合治理和切实解决执行难，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更实在。提高审判质效，深化“精品工程”建设，加强以案释法、法治宣传等，打造更多司法亮点品牌。

（四）提升新能力，锤炼过硬队伍。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加强思想教育、素质能力、作风纪律和反腐倡廉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努力打造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新时代高素质法院铁军。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0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5.21	一、基本支出	2,222.23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661.68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05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540.50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399.15	二、项目支出	672.13
收入总计	2894.36	支出总计	2,894.3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0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894.36	2495.21	2330.21		165.00					399.1500	
823026	诏安县人民法院	2894.36	2495.21	2330.21		165.00					399.15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0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单位其它 收入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油 价格和 税费改 革税收 返还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	基金 预算 拨款 小计	省级 基金 预算 拨款	中央 财政 转移 支付 补助 (基金)	财政专 户拨款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2894.36	1661.68	20.05	540.50	672.13	2894.36	2495.21	2330.21		165.00					399.15
823026	诏安县人民法院	2040501	行政运行	1913.54	1356.29	20.05	537.20		1913.54	1614.39	1614.39							299.15
823026	诏安县人民法院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672.13				672.13	672.13	572.13	407.13		165.00					100.00
823026	诏安县人民法院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			3.30		3.30	3.30	3.30							
823026	诏安县人民法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14.47	114.47				114.47	114.47	114.47							
823026	诏安县人民法院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48	1.48				1.48	1.48	1.48							
823026	诏安县人民法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94	96.94				96.94	96.94	96.94							
823026	诏安县人民法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50	92.50				92.50	92.50	92.5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95.21	一、基本支出	1923.08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471.6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90
		公用支出	448.50
		二、项目支出	572.13
收入总计	2495.21	支出总计	2495.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95.21	1923.08	572.13
2040501	行政运行	1614.39	1614.3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2.13		572.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0	3.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47	114.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	1.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94	96.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50	92.5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说明：本单位无此事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495.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1.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4.6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
310	资本性支出	56.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923.08
30101	基本工资	333.96
30102	津贴补贴	275.88
30103	奖金	441.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1.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00
30201	办公费	224.50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26	劳务费	3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
30305	生活补助	2.9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61.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2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1.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8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0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说明：本单位无此事项。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诏安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为2894.36万元，比上年减少738.31万元，主要原因是历年结转结余资金盘活。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95.21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399.15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894.36万元，比上年减少738.3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661.6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0.05万元，公用支出540.5万元，项目支出672.1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495.21万元，比上年减少53.18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业务费的正常开支，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行政运行支出1614.3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572.13万元。主要用于办案支出、集控中心设备租赁、高清科技法庭租赁、人民陪审员补助、法律文书司法专邮及业务装备购置。

(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14.4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金支出。

(四)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96.9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

员生育、医疗、工伤保险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支出 96.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23.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74.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4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2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各部门来我院开庭、调研、检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50%，主要原因是：缩减公务接待活动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41.8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 41.8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7.11%，主要原因是：加强对公车运行的严格管控。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诏安县人民法院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为部门业务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672.13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2020年度业务费申请总额为672.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为572.13万元，结余结转资金为100万元。总体目标为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立案变更率	≤0.5%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目标2:	
			
	产出	目标1:	
		目标2:	
			
	效益	目标1:	
		目标2: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说明：本单位无此项目。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专项资金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诏安县人民法院（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7.8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31.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统计口径变化导致数据可比性不强，二是减少办公费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诏安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75 万元，其

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1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诏安县人民法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

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